

中国气象学会文件

中气会发〔2021〕31号

中国气象学会关于延期举办 2021年全国农业气象技术交流会的通知

本会各理事单位、各学科委员会，各有关单位和专家：

为积极响应国家和地方政府关于疫情防控的有关要求，降低疫情传播风险，切实保障参会人员的健康安全，经本次会议主办方、协办方共同商议决定，原定于2021年11月3-5日在广西南宁举办的“2021年全国农业气象技术交流会”延期召开，延期召开时间另行通知，敬请大家密切关注。

因会议延期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，感谢对中国气象学会工作的理解与支持！

联系人：赖冰冰 010-68407542

姜月清 010-58995040



抄送：中国气象局应急减灾与公共服务司、中国气象局科技与气候变化司、国家气象中心、中国气象科学研究院、广西壮族自治区气象局。

中国气象学会

2021年10月26日印发
